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6-061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WEST CONSTRUCTION GROUP CO.,LTD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4月2日、2026年4月28日，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八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本次预计担保额度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总额度的公告》。其中，公司对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集团第八（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

截至2026年10月25日，在15亿元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共发生

10笔未到期的担保事项：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集团第五（广东）有限公司提供的6,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建材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的4,000万元、5,000万元、2,5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公司为子公司砼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2,000万元、2,000万元、5,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建矿业有限公司提供的3,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新疆有限公司提供的10,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公司为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贵州有限公司提供的6,000万元银行授信业务担保。

2026年10月26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八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对八公司的担保授信额度范围之内。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中建西部建设集团第八（上海）有限公司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李应文 |
| **注册地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天骄路336号1幢A204 |
| **注册资本** | 17,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1年01月22日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MA1H3HF7X9 |

| | |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股权结构** | 公司持股 100.00% |
| **与公司的关系** |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6 年 9 月 30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113,542.43 | 110,041.80 |
| 负债总额 | 92,522.24 | 85,725.21 |
| 净资产 | 21,020.19 | 24,316.58 |
| 项目 | 2026 年 1-9 月 | 2025 年 1-12 月 |
| 营业收入 | 39,144.59 | 61,022.05 |
| 利润总额 | -3,115.35 | -1,118.83 |
| 净利润 | -3,325.64 | -1,466.31 |

3.其他说明

经查询，八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中建西部建设集团第八（上海）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其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一年止。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八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保证其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尚未到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55,500万元，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担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47%。

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签署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